

臺灣大學法律學院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提供旁聽課程清單(全聯會)

研究所課程					
	課程名稱	授課教師	上課時間/教室/ 課程識別碼	課程類別	旁聽資格限制
1	警察法專題研究	林明鏞、薛智 仁合開	二 67/法研 2 A21 M3780-90	研究所	限 1 人
2	法理學	顏厥安	二 34/萬 2311 A01 20130	研究所	限 5 人
3	企業併購之法律、策略與 財務專題研究一~四	曾宛如	一 67/霖 1701 A21 M2640-70	研究所	限 1 人
4	刑事訴訟法專題討論一~ 二	林鈺雄	二 34/法研 2 A21 U3360-70	研究所	限 2 人
5	行政救濟法專題研究一~ 四	林明昕	三 34/法研 6 A21 M9520-50	研究所	限 1 人
6	憲法解釋	孫迺翊	一 89/法研 5 A41 M4190	研究所	限 1 人
7	新興科技應用之法治對策 (一)	蔡宗珍	一 10A/霖 1502 A21 M1970	研究所	限 1 人
8	行政訴訟審判實務與裁判 寫作	張國勳	一 AB/霖 1701 A21 U1130	研究所	限 1 人
9	勞工法專題研究一~四	王能君	一 89/霖 1701 A21 M5070-6100	研究所	限 1 人
10	心智科學與法律專題研究 一、二、三	吳建昌	四 34/霖 1506 A41 M1270-90	研究所	限 1 人

臺灣大學法律學院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提供旁聽課程清單(全聯會)

大學部課程					
	課程名稱	授課教師	上課時間/教室/ 課程識別碼	課程類別	旁聽資格限制
1.	法律與政治理論導論	顏厥安	二 89/霖 1402 A21 U0190	大學部	限 5 人
2.	刑事訴訟法	林鈺雄	二 6789/萬 2201 A01 35310	大學部	限 2 人
3.	英美法導論	張文貞	二 89/霖 1303 A01 29100	大學部	限 2 人
4.	國際環境法專題研究一	張文貞	二 67/霖 1701 A21 M9710	大學部	限 1 人
5.	行政法	林明昕	二 6789/霖 1401 A01 33100	大學部	限 1 人
6.	行政救濟法	林明昕	四 67/萬 2201 A01 33120	大學部	限 1 人
7.	社會安全制度與法律	孫迺翊	一 34/霖 1304 A21 U3170	大學部	限 3 人

■ 注意事項：

- (1) **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學日：民國 110 年 2 月 22 日星期一。**
- (2) 以上課程僅開放旁聽，不列入公務人員進修時數。隨班附讀選修相關事宜請逕洽臺灣大學進修推廣部 (02) 2362-0502 (網址：<http://training.dpd.ntu.edu.tw/ntu>)。
- (3) 課程大綱等詳細資訊，可至臺大課程網站查詢：
<https://nol.ntu.edu.tw/nol/guest/index.php> (點選「課程查詢」後，鍵入課程名稱或教師姓名即可查詢)。
- (4) 臺灣大學上課節次及時間請見下表。

節 次	第 1 節	第 2 節	第 3 節	第 4 節	第 5 節	第 6 節
-----	-------	-------	-------	-------	-------	-------

臺灣大學法律學院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提供旁聽課程清單(全聯會)

時 間	8：10-9：00	9：10-10：00	10：20-11：10	11：20-12：10	12：20-13：10	13：20-14：10
節 次	第 7 節	第 8 節	第 9 節	第 10 節	第 A 節	第 B 節
時 間	14：20-15：10	15：30-16：20	16：30-17：20	17：30-18：20	18：25-19：15	19：20-20：10

旁聽課程辦理方式：

1. 如欲旁聽課程，請於貴單位連絡人聯繫、登記旁聽課程，並索取「旁聽簽名單」，由單位統一將旁聽名單繳至臺灣大學法律學院。
2. 每次上課後需請授課老師於「旁聽簽名單」簽名。若需索取旁聽證書，學期末課程結束 **6/30 前**將「旁聽簽名單」送交（或郵寄）至本院辦公室，**請自付回郵信封與郵票，若無附上，本院將不會寄送證書。**

臺灣大學法律學院旁聽課程

聯絡人：王鍾菁助教

聯絡電話：(02) 3366-8907

聯絡傳真：(02) 3366-8904

Email：mirabellewang@ntu.edu.tw

通訊地址：10617 臺北市羅斯福路四段 1 號 臺灣大學法律學院

【附件二】 臺灣大學法律學院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旁聽課程申請回條

	律師姓名	聯絡電話	E-mail	旁聽課程名稱/授課教師	備註 ★請註記 <研究所> 或 <大學部>
1		手機： 電話：			

◎敬請欲報名旁聽之律師於 **110 年 1 月 30 日前** E-mail 向本會登記，本會接到申請郵件，會於當日下午班前回覆，確認在名額內將另發給「旁聽課程簽名單」，謝謝。
聯絡人及電話：廖佳鈴 專員 02-23881707 分機 65
E-mail：cold@twba.org.tw